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林豫萱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80
傳真：02-27256372
電子信箱：au599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1153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故宮博物院學校團體參觀與導覽服務申請書1份
(34832600_113311532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故宮博物院（下稱該院）提供本國學校團體免費參觀
與導覽服務，鼓勵各公、私幼兒園以上學校團體預約參觀
北院院區、南院院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11月28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30120360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學生藝術與人文素養，該院提供「本國學校團體免
費參觀與導覽服務」，歡迎各級公、私立幼兒園以上學校
（以班級為單位）至該院校外教學之師生。
- 三、預約方式請填妥申請表，並寄至e-service@npm.gov.tw，
洽詢電話：（02）2881-2021分機2298。詳細資訊請見該院
官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npm.gov.tw>）。
- 四、該院推出多項精彩常設展及特展，特展現有「話語—會說
故事的圖畫」特展（展期：2024年10月5日至2025年1月1
日）、「四通八達—古代道里交通圖籍展」（第一檔展



期：2024年9月5日至12月1日、第二檔展期：2024年12月7日至2025年3月2日）、「公主駕到—清代文獻中公主身影」特展（展期：2024年9月7日至2024年12月1日）「大美不言—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巴黎裝飾藝術博物館及梵克雅寶典藏精粹特展」（北部院區展期：2024年9月26日至12月29日、南部院區展期：2025年1月23日至4月20日）等，詳見該院官網「當期展覽」。

五、檢送申請書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天華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加楓國際蒙特梭利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樹苗華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滿兒圓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三愛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慶園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蔚思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立揚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臺北市私立北投青青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臺北市私立種籽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凱斯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除外）

副本：

